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: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3樓

承辦人:江佳穎

電話:(02)22577155 分機2353

傳真: (02)22536548

電子信箱: AQ5750@ntpc.gov.tw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: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7月15日 發文字號:新北衛食字第108127818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三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「維士比液(衛署藥製字第004782號)」藥品許可證之賦形劑、仿單、標籤變更,業經衛生福利部准予變更,請轉知所屬會員依說明段辦理,請
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08年7月9日高市衛藥字第 108353039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保障民眾用藥權益,請轉知所屬會員,旨揭藥品市售品及 庫存品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辦理, 應配合旨揭公司回收驗章作業完成驗章後,始得販賣。

正本:社團法人新北市醫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西

英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商業會

副本:

局長時期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